

证券代码:600578
证券代码:175249

证券简称:京能电力
证券简称:20京电01

公告编号:2023-03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 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 1987 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本所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 年 11 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 169 号 2-9 层。

(5) 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 2021 年末合伙人数量 199 人、注册会计师数量 1,282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80 人。

(7) 2021 年经审计总收入 216,939.17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185,443.49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49,646.66 万元。

(8)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81 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 18,088.16 万元，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5 家（含本公司）。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 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2 次。

(2) 45 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43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刘艳，1998 年 7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 15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9 年 12 月开始在中审众环会计师

事务所执业，2022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2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颖，2003 年 8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 12 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9 年 10 月开始在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 11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 2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张大志，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从事证券业务多年，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2019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最近 3 年作为独立质量复核人员复核了包括京能电力等 2 家上市公司年报质量复核工作。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刘艳、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颖、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大志最近 3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3. 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刘艳、签字注册会计师冯颖、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张大志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1) 定价原则：根据市场价格、审计工作量确定审计费用。

(2) 2022 年度审计服务费用共计 92 万元，其中年审费用为 6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26 万元。与上一期审计费用持平。

二、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与法律风险管理委员会的意见

鉴于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与现年审事务所中审众环签订的聘用协议已到期，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审计团队严谨敬业，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

利益。现提议，建议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业务进行审计。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中审众环对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其相关业务进行审计的内容予以认可。经审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务执业资格，审计团队严谨敬业，能够满足公司审计要求，有利于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同意继续聘任。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21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二十日